

长沙市财政局文件

长财预〔2022〕191号

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和省补助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项目资金的通知

:

根据《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和省补助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项目资金的通知》（湘财预〔2022〕110 号）及市卫健委《关于申请拨付 2022 年中央和省补助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项目资金的函》（长卫函〔2022〕259 号），经研究，现下达 2022 年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财政补助资金 万元。该项资金收入请列 2022 年政府收支分类收入功能科目 1100249“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请列政府收支分类支出功能科目 2100299“其他公立医院支出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50502“商品和服务支出”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30299“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。

该项资金纳入中央直达资金管理，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 中

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请迅速将资金拨付到有关单位，并加强资金使用监管，确保资金专款专用，不得擅自截留、挤占、挪用或改变资金用途。

附件：2022年中央和省补助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项目资金分配表



长沙市财政局办公室 共印 12 份 2022 年 8 月 29 日 印发

附件：

2022年中央和省补助公立医院综合改革项目资金分配表

| 区县/单位 | 金额（万元） | 备注 |
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|
| 长沙市中心医院 | 3.5 | |
| 长沙市第一医院 | 6 | |
| 长沙市第三医院 | 3.5 | |
| 长沙市第四医院 | 6 | |
| 长沙市中医医院 | 3.5 | |
| 长沙市妇幼保健院 | 6 | |
| 长沙市口腔医院 | 3.5 | |
| 市本级小计 | 32 | |
| 长沙县 | 33 | |
| 合计 | 65 | |